

#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企業導師設置實施要點

101年2月14日行政會議通過

- 一、中華醫事科技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為協助學生了解職場實務與就業趨勢，提升其對自我職涯的認知，訂定本校「企業導師設置實施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- 二、企業導師應具大專以上學歷，且在業界具有兩年以上之實務經驗或具專門技術（以校友為優先），可協助學生自我職涯認知者。
- 三、企業導師之遴聘由各系系主任提出，並以當年應屆畢業班級數為單位，每班設置一名，陳請校長核聘，一年一聘。
- 四、企業導師之工作內容與權責如下：
  - （一）負有帶領各系職輔老師完成學生學習履歷健檢報告之責任，並審閱學生資料、自傳、學習規劃及就業輔導職能平台，提供諮詢建議。
  - （二）提供學生有關業界實務與產業發展趨勢之諮詢。
  - （三）傳授業界實務所需知識、技能及相關經驗之傳承及技術指導。
  - （四）提供其他與就業相關之資訊。
- 五、企業導師之出席、諮詢費用等等，依照活動計畫經費基準編列辦理。
- 六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